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佳沃食品

公告编号：2026-036

##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长及非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陈绍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绍鹏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绍鹏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原定任期为2024年2月20日至2027年2月19日。陈绍鹏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在新任非独立董事就任前，陈绍鹏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董事长、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绍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陈绍鹏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连续遭遇多个前所未有的重大突发事件的冲击下，带领公司攻坚克难，度过危机，实现公司治理优化和持续稳定经营。公司及董事会对陈绍鹏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周庆彤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周庆彤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周庆彤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

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原定任期为 2024 年 2 月 20 日至 2027 年 2 月 19 日。周庆彤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在新任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周庆彤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庆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周庆彤先生在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对公司财务体系的优化和运营管理的提升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周庆彤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三、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作，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王海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郝宝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王海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郝宝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王海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郝宝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拟补选王海伟先生及郝宝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提交股东会审批，两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期均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前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海伟先生及郝宝华先生均已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候选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王海伟先生及郝宝华先生的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1日

附件：

### 1. 王海伟先生简历

王海伟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粮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1年加入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农业食品事业部，2012年加入佳沃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投资总监、多家下属子公司总经理、高级副总裁、业务群总裁。现任佳沃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

王海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兼任公司控股股东佳沃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王海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2. 郝宝华先生简历

郝宝华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本科毕业，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青岛海尔财经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青岛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加入佳沃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多家下属子公司财务负责人、监事、董事、总经理及集团事业群副总裁。2026年3月至今，任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郝宝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实质关联关系，其担任的其他公司监事、董事、经理等职务均已经辞任，部分因公司清算等原因仍在工商变更程序中。郝宝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